

輔仁大學 105 學年度 學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 理工學院

系別： 生命科學系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必修課程	功能群組	動物生理學特論	08255	必	2						2			50	10	至少取得4科學分
		疫苗學-英	22942	必	3								3			
		免疫學	01560	必	3								3			
		植物發育學	24096	必	2						2					
	生物科技群組	生化技術學	01351	必	3							3		6	至少取得3科學分	
		基因工程技術原理	10866	必	3							3				
		生物資訊學	06542	必	3							3				
		植物基因轉殖	11746	必	2								2			
		植物分子生物學特論-英	23330	必	2								2			
		基因治療-英	22747	必	2								2			
		醫衛分子檢測	17019	必	2								2			
	專業實驗群組	生物統計學實驗	01359	必	1			1						5	至少取得5科學分，本群組實驗課程應先修過正課或與正課同時選修。	
		動物組織學實驗	02043	必	1			1								
		植物生理學實驗	03082	必	1				1							
		比較解剖學實驗	03080	必	1				1							
		生物化學實驗	01357	必	1				1							
		微生物學實驗	02382	必	1					1						
		胚胎學實驗	03624	必	1						1					
		細胞生物學實驗	04191	必	1						1					
		動物生理學實驗	02040	必	1						1					
遺傳學實驗		03694	必	1							1					
基因工程技術原理實驗	10867	必	1							1						
若上述必修群組課程未修讀滿50學分，則學生應自本系所開設之課程中，至少另選修4學分，以滿足系定必修必修學分不得低於64-72學分之規定。														4	普通化學實驗需正課通過始得認列學分	
全人教育課程學分數 A	32	院系必修必修學分數 B	必修 14 必選 50	64	選修學分數 C	32	畢業學分數 A+B+C	128								

系主任：

院長：

課務組：

教務長：

****相關注意事項，請詳閱「輔仁大學生命科學系修業規則」**

**選修課程中包含本系專業選修課程至少10學分。

**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需修畢4學分以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

**原「普通生物學」上下學期8 學分。經107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所務會議審議修正為：108學年度「普通生物學(一)」3 學分、「普通生物學(二)」3 學分，過渡期的學生 可以用3學分普生抵4學分的普生，學分數少2學分請自行修補至64學分。

**原「有機化學」2 學分與「有機化學實驗課」1 學分課程。經107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系所務會議審議修正為：108 學年度「有機化學」3 學分，「有機化學實驗課」停開並追朔，少1學分數請自行修補至64學分。